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全通
ALL ACCESS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3)

內幕消息

供應
約42.6百萬美元的
微波衛星通訊系統解決方案
及
相關服務的
供應協議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已與一名總部設於台灣並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微波應用解決方案供應商及高頻通訊解決方案供應商(「買方」)訂立兩份協議(統稱「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買方供應微波衛星通訊系統解決方案及相關售後服務，總代價約為42.6百萬美元，乃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買方為高頻通訊業內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知名營運商，在台灣廣泛經營業務，並於美國及日本附設研究設施。董事相信，本集團的該項銷售顯示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市場競爭力，標誌著本集團銷售解決方案予中國內地以外及國際市場客戶的里程碑，並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作為衛星通訊應用解決方案及服務供應商的市場地位。董事亦預期，將會於本年度下半年擬與買方進行更多交易，而該等交易連同根據供應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將對本集團本年度的整體業務表現有正面貢獻。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蕭國強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元明先生、蕭國強先生及修志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徐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潤澤先生、黃志文先生及林健雄先生。